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4-004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志钢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实到出席董事 8 人。董事会秘书、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建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董事长张志钢先生提名刘建兵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振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4-005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菱线缆")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朱吉尧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朱吉尧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朱吉尧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建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时董事长张志钢先生提名刘建兵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建兵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补选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附件：

刘建兵先生简历：

男，1976 年 1 月出生，2004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9 年 11 月参加工作，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线材厂、中型轧钢厂、第二高线厂工作，历任第二高线厂生产技术科科长；2004 年 7 月至 2009 年 1 月，历任湘钢第二高线厂副厂长、高速线材制造部副部长兼湖南湘钢华光高速线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钢丝绳厂副厂长(主持行政工作)；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历任湘钢科技开发中心主任；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历任采购部部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7 月历任湘钢科技开发中心主任、湘钢技术中心(湘钢钢铁研究院)主任；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湘钢集团产业管理部部长；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1 月，历任湘钢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历任湘钢采购部党委副书记、部长。2021 年 4 月至今，任湘钢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建兵先生未持有华菱线缆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4-006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菱线缆")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振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振金先生的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附件：

王振金先生简历：

男，1985 年 1 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福建顺昌人，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8 年 9 月至 2013 年 8 月，历任华菱线缆橡缆厂技术员、厂长助理；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华菱线缆市场服务部主管助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历任华菱线缆销售部主管助理、主管；2015 年 7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华菱线缆生产安全环保部主管；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华菱线缆塑缆厂厂长；2023 年 3 月至今任华菱线缆质检部部长、物管部部长。

截至目前，王振金先生通过湘潭凤翼众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华菱线缆 35 万股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4-007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0 日披露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

2、会议召集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26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湘潭市高新区建设南路一号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216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的议案：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票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注意事项

1、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既可参加现场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将公开披露。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3、上述登记资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23 日-24 日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建设南路一号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邮编：411104

联系人：杨骁侃、曹雅颂

电话：0731-58590168

传真：0731-58590040

联系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建设南路一号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08

2、投票简称：华缆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 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授权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票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

1、请在除累积投票制外"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对实行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填写选举票数。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3、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4-004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 月 6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赖潭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成员调整后如下：

(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以下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

主任委员(召集人)：张信任 委员：赖潭平、狄旸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以下 4 名董事组成

主任委员(召集人)：赖潭平 委员：赖久珉、杨静、黄楷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以下 3 名独立董事组成

主任委员(召集人)：谭青 委员：张信任、狄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审计委会议事规则》(2024 年 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2024 年 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2024 年 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2024 年 1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4-005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康生化"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收到时任公司独立董事范学斌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范学斌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且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狄旸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经 2024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鉴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五条中新增规定，明确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因赖潭平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调整后赖潭平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为保证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正常运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发挥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作用，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补选狄旸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意杨静女士、黄楷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调整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调整前		调整后	
	原主任委员	原委员	现主任委员	现委员
提名委员会	张信任	赖潭平、范学斌	张信任	赖潭平、狄旸
战略委员会	赖潭平	赖久珉、范学斌	赖潭平	赖久珉、杨静、黄楷
审计委员会	谭青	赖潭平、张信任	谭青	张信任、狄旸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无变化，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4-003 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新疆兴汇聚")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是	6,600,000	1.66	0.53	2023-9-26	2024-1-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新疆兴汇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397,173,280	32.07	96,870,300	24.39	7.82	0	0.00	0	0.00
宏立投资有限公司	124,703,040	10.07	0	0.00	0.00	0	0.00	0	0.00
许晓光	5,418,560	0.44	0	0.00	0.00	0	0.00	4,063,920	75.00
合计	527,294,880	42.57	96,870,300	18.37	7.82	0	0.00	4,063,920	0.94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的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2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股票(证券简称：爱康科技，证券代码：002610）于 2024 年 1 月 8 日、2024 年 1 月 9 日、2024 年 1 月 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以书面问询的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且未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问询及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问询及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7、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公正、公开的信息披露原则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目前公司正在进行 2023 年年度财务核算，如经测算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业绩预告有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司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年度业绩信息；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4-005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任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近日收到任巨光先生提交的辞任函。任巨光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本行行长助理职务，自 2024 年 1 月 10 日生效。任巨光先生辞任后将继续在本行担任副调研员职务。截至公告披露日，任巨光先生持有本行 107,430 股股份。辞任后任巨光先生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对其持有的本行股份进行管理。

任巨光先生确认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也无任何与辞任有关而需通知本行股东及债权人的事项。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德展健康

股票代码：000813

信息披露义务人：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新东路 10 号楼 3 层 309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二街 1 号院 11 号楼 14 层 1411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4 年 1 月 1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 "《准则 15 号》")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上市规则》和《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德展健康、公司、上市公司	指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美林控股	指	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华福证券	指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华福兴盛 114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本次披露的《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德凤
经营期限	1998 年 03 月 12 日至长期
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新东路 10 号楼 3 层 3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336926895X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企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能源矿产地质勘查；固体矿产地质勘查；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健康、福利、文化、体育、娱乐咨询；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美林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高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籍或地区居留权
李德凤	女	执行董事、经理	中国	北京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因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主动减持、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违约被质权人强制被动减持、被法院强制司法拍卖以及因上市公司回购注销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发生权益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主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324,743,456 股均被质押且处于司法冻结状态，未来不排除因司法裁定等情况导致其发生权益变动的可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减持德展健康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2,241,481,800 股，美林控股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48,263,156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2,164,955,990 股，美林控股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324,743,456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1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具体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变动方式	变动股数(股)	累计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美林控股	大宗交易	12,735,700	123,519,700	5%
	集中竞价	66,256,200		
	司法拍卖	44,527,800		

注：由于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股份及注销库存股导致公司在上述权益变动区间总股本发生变动，具体变动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美林控股持有的上市公司 324,743,456 股无限售流通股已全部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占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的 100%。

四、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曾在 2021 年 5 月 15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1、买入情况：无。

2、卖出情况：如下表

变动区间	卖出数量(股)	变动方式	股份性质	价格区间(元)
2023 年 8 月 17 日-2023 年 8 月 18 日	21,649,500	集中竞价	无限售流通股	3.18-3.37
2024 年 1 月 8 日-2024 年 1 月 9 日	12,285,700	集中竞价	无限售流通股	3.10-3.26

注：上述集中竞价减持预披露情况详见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动减持股份暨后续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及《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可能被强制执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1 月 10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复印件)；

3、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美林控股住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德凤
签署日期：2024 年 1 月 10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